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课题成果
浙江财经学院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研外
究國
董文
書學

Creative Translation of Poetry: A Case Study with *Rubaiyat*

诗歌创意翻译研究： 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



研究
外國
文學

诗歌创意翻译研究： 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 / 邵斌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1.3

ISBN 978-7-308-08404-8

I. ①诗… II. ①邵… III. ①诗歌—翻译—研究

IV. ① I0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7724 号

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

邵 斌 著

责任编辑 张 琛

封面设计 俞亚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盛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315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8404-8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88925591

序

有关诗歌翻译的论述五花八门，汗牛充栋。其实，诗歌翻译研究跟其他领域的研究一样，无非涉及三个方面的问题：why—what—how。为什么要翻译诗歌？为什么同样的诗歌要一再重译？翻译诗歌有什么用处？翻译诗歌要什么时代、什么地方翻译什么作者、什么诗作、什么内容（形式、文字，还是思想）？应该怎样翻译诗歌，形译、意译、衍译还是创译，怎样翻译诗歌才是“好”的翻译、被广泛接受的翻译、（经久不衰或者在一个时代）受欢迎的翻译？

邵斌选了一个好角度，他由一个个案研究出发、以自己的方式回答了上述问题，这就是他的专著《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

菲茨杰拉德用英语翻译的波斯诗人海亚姆的诗集《鲁拜集》确实是译界的一个独特现象，这个似花似雾的英译本在英语世界乃至全世界都有巨大的影响，比原作的影响还大，在中国也有几十个不同的汉译本（严格来说是译本的译本），探讨这些译本的特点是探讨诗歌翻译的一个绝妙的切入点。

国内外探讨诗歌翻译已经有悠久的历史，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形成一个公认的完整体系，多数有关诗歌翻译的经典名言都是属于诗话的性质，东方和西方都是如此。诗歌翻译有其特点，它要传达 information，更要表达 aesthetics，两者很难兼得。于是，诗歌翻译家各有各的体会，并作出了自己的陈述，对翻译过程中的“失”（what gets lost）与“得”（what is gained）各有侧重，即使是提倡“平衡”或“和谐”的理论，也只能停

留在理论的层面，在具体执行的过程中，似乎只能“一诗一议”，甚至“一字一议”，我自己就提出过“传神达意”的最简方案理论框架，但是其中要考虑的参数就不是一句话说得清楚了。

我对邵斌关于“诗歌创意翻译”的提法很感兴趣。首先，“诗歌创意翻译”是翻译的一种，就要遵循翻译的基本要求，不论把翻译定义为语言的转换还是思想的传达或者文化的转移，没有原作就没有译作。所谓的“解构”和“创造性叛逆”都不能离开原著，否则就是纯粹的创作或者是假托的伪作。其次，各种类型的文本有不同的特点，诗歌翻译有其特殊性，即它的主要功能是美学的功能，是情感的宣泄，各个民族的诗歌又有不同的运用语言的艺术特点，在翻译的过程中这些因素必然要凸显出来。第三，诗歌翻译必须有创意。从语言层面来看，计算机之所以做不了诗歌翻译，就在于字面的对等不等于诗歌翻译，好的散文是 *proper words in proper places*，好的诗歌是 *best words in best places*。计算机翻译解决不了内涵问题、意图问题、情感问题和语言美的问题，要解决这些问题只有依靠译者的“创意”。这里的“创意”是全方位的，有各个层面的不同程度的创意，涉及诗歌翻译的整个 *spectrum*，可以小到运用一个词的创意，也可以大到近乎全篇改写的创意。

邵斌专著的意义在于它从《鲁拜集》个案出发，用描述性的实证方法探讨了诗歌翻译的若干重要课题，并着重阐发了“诗歌创意翻译”的概念，言之有物、言之成理，是当代中青年学者潜心学术研究而收获的一个丰硕成果（从他搜集的资料就可以看出来）。他跟我一样，兼攻英语词汇学和诗歌翻译，颇有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潜力，我欣然为他作序，向英语学界推荐一位将来不可小觑的新星。

汪榕培

2010年7月31日于苏州幽兰斋

译：诗歌翻译的涅槃(代序)

翻译难，又以诗歌翻译为最难。故 19 世纪英国诗人雪莱在《诗辩》一文中说：“诗人的语言总是牵涉声音中某种一致与和谐的重现，假若没有这重现，诗也不成其为诗了。……这种重现之重要，正不亚于语词本身。此所以译诗是徒劳无益的。”¹ 他甚至这样比喻：“倘使把紫罗兰扔进熔炉以求发现其鲜艳芬芳丽质的做法是聪明的话，那么企图把诗人的创作从一种语言移入到另外一种语言也成了聪明的做法。”² 20 世纪美国诗人弗罗斯特更是声称：诗就是“在翻译中丧失掉的东西”³。如果诗歌难译，那么论述诗歌翻译也绝非易事。通常，只有集诗人与翻译家于一身者方有资格讨论这个话题。然而，精通外文和谙熟诗道之人如凤毛麟角。即便有之，也未必愿意讨论诗歌翻译，做费力不讨好的事情。所以，中国自近现代以来，能为人津津乐道的论译诗者不多，如朱湘，闻一多，郭沫若，梁宗岱，王佐良，屠岸，许渊冲，江枫，等等。

诗不可译，不等于不能译。老子的《道德经》中有语：“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⁴ 用到翻译之中，便是“译可译，非常‘译’”。原（元）文是一，一生二，二生三，无穷衍变。任何希望诗歌能够为另一

¹ 雪莱，《诗辩》，见伍蠡甫主编：《西方文论选》，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52 页。

² 雷纳·韦勒克：《近代文学批评史》杨自伍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157 页。

³ 转自钱锺书：《七缀集》，三联书店 2002 年版，第 143 页。

⁴ 章一：《老子》，湖南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 页。

种语言所复制的想法都是天真和愚蠢的。如人一样，任何翻译都会存在缺陷。但这不妨碍它追求真、善、美的境界。犹如佛法所言，一花一世界，一木一浮生。任何一诗的翻译，都是原作的延续，都是对前译本的扬弃。庞德的《地铁站》¹诗虽只有短短两行(*The apparition of these faces in the crowd: / Petals on a wet, black bough.*)，却招来众多汉译者，如郑敏、颜元叔、余光中、流沙河、赵毅衡、裘小龙等。这些译本，有不同的阐释和不同的艺术表现，借用德国学者本雅明的话来说，都是“原作后起的生命”²。

如何译诗？关于这一问题，我们可以审视英国学者德莱登提出的翻译三分法：直译(*metaphrase*)、意译(*paraphrase*)和拟作(*imitation*)。德氏的观点发表在1680年的《奥维德诗简》(*Ovid's Epistles*)中。在该文中，“他引用了剧作家本·琼生(Ben Johnson)的《诗之艺术》作为‘直译不可行’的例子，又取考利(Cowley)对品达(Pindar)《颂歌》的翻译，以说明拟作的这种随意增删的做法，只有才华横溢的译者才能达到。他主张折中的意译，避免死扣原文字眼或肆意改动原意，对一直以来纠缠不清的直译意译之争，提供了一个崭新的解决办法”³，这个评论比较符合英国文学的现实。

德氏本人倾向意译，对于直译持保留态度，对拟作持反对态度。在他看来，衍译是对原文的不忠，只有才华横溢的译者才有资格衍译，才有资格随意增删，弥补原文之不足。在绝大多数情况下，衍译都是一件臭名昭著的事情⁴。

德氏之所以对衍译持谨慎态度，与他所处时代有关。在中世纪，人们崇尚经典，对前贤顶礼膜拜。这种心理甚至可以与女性的贞操、官员的忠

¹ Charles Altieri. *The Art of Twentieth-Century American Poetry: Modernism and After*. Blackwell Publishing, p.31.

² Walter Benjamin. The Task of the Translator, in *Illuminations*. Harcourt, Brace & World, Inc. 1969, pp. 69-82.

³ 陈德鸿、张南峰主编：《西方翻译理论精选》，香港城市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页。

⁴ 同上，第3页。

诚相提并论，翻译标准几乎成为道德标准。赫拉克利特¹提出的“一个人不可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的命题，同样适用于翻译和语言的转换。由于诗歌翻译活动受制于两种不同的文化、两种不同的心智(mentality)，所以，原文不可盲(蛮)从，译本非原本。20世纪新批评的解读方法、互文性理论、解构主义思想更加证明了这一点，这些论述对德氏的理论产生了有力的冲击。

如果仔细分析，不难发现，德氏的三分法中，“直译”并非我们今天讨论的直译，而是“死译”。其“拟作”可谓是改写，不为译家推崇。这样一来，采取意译是必然之举。

德氏的方法移植到中国来，可以解决诗歌翻译问题吗？否。

在中国的佛教翻译传统中，直译与意译之争一直是此起彼伏，或并行不悖。我希望这样去描述直译、意译和衍译(拟作)。直译是指尽量保持原文的句式，而不是机械的字字照译。在直译中，译者躲在作者之后，基本采用的是字顺句比的翻译，力求保持原作的形式和意义；在意译中，译者与作者并肩，在服从原文的基本内容前提下，允许译文的结构变化和语义增删。德氏提到的拟作，名出自谭载喜²。谭之所以这样做，也许是因为该翻译与创作颇为相似。尽管相似，但它还不是创作，在本质上应该属于翻译。所以，我更倾向用“衍译”来指代“拟作”。在衍译中，译者是作者的代言人，深谙诗道，纳摄诗之精髓，其创造性在翻译中得到恣意发挥。对三种翻译法的重新界定和描述有助于我们讨论诗歌翻译问题。

在对待三种翻译方法的问题上，我的观点是：在通常的情况下，直译为主，意译为辅。唯有直译，原语的异质和原文的精神能够得到最大限度的保留，原文的文化能得到传播。当然，我讲到的直译不是绝对的，而是

¹ 赫拉克利特：《哲学大辞典》，冯契主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92年版，第1698页。

² 见谭载喜：《西方翻译理论简史》，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154页。

指以直译为主的翻译。一般说来，任何译文都是直译中有意译，意译中也会有直译。

但是，在特殊语类如诗歌翻译中，我们需要采取衍译与直译并行的方法。因为，诗歌翻译是一种艺术，在很大的程度上是一种再创作。如果亦步亦趋，其结果只会适得其反。故英国诗人翻译家菲茨杰拉德感叹：“宁为活麻雀，不做死鹰。”¹之所以将衍译与直译并行，因为诗之结构在某种程度上是构成诗的重要部分，如果弃之不顾，衍译就没有“度”可言。从而导致诗歌翻译的有名无实。

那么，读者可能问：意译与衍译有什么区别？意译主要表现在译文的内容与原文一致，在结构方面做有原则的调整和改变。衍译则不同。衍译主要表现在译文与原文在精神上达到一致，在形式上没有规定的要求。直译、意译通常针对一般的翻译，译“义”为其主要目的，追求忠实和通顺的效果；而衍译主要针对艺术性的翻译，译“意”为其主要目的，追求“意象”和“化境”的效果。自然科学著作、社会科学著作等都可采用直译加意译；诗歌翻译则要以衍译为主，直译辅之。

那么读者可能继而发问：为何不提倡意译呢？意译的英文为paraphrase，即重述。重述者，常常以熟悉的话语来阐释新生事物，采用这种做法，诗之清新与灵动将会荡然无存。当然，如果翻译文本需要的是讯息功能，那么意译是可以接受的，甚至是需要提倡的；但如果翻译文本需要的是诗性功能，那么，衍译无疑是最佳的选择²。

衍译是诗歌翻译的涅槃。衍译可以让译者的主观能动性得到极致的发挥，文学翻译和文学创作也会因此得到丰满和创新。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从《鲁拜集》(The Rubaiyat)的翻译中得到证实。

¹ 参见《鲁拜集》，黄克孙译，台湾书林出版公司2003年版，封底。

² 讯息功能，诗性功能，术语源自俄国形式主义代表人物雅各布森。

《鲁拜集》出自 11 世纪的波斯天才诗人海亚姆(Omar Khayyam)之手。由于诗人同时是鼎鼎有名的天文学家、数学家，其辉煌的科学成就掩盖了其非凡的创作天才。鲁拜（四行诗）乃诗人闲暇之作，生机勃勃，充满创造力，但由于宗教观点不同而遭到压抑，作品在诗人生前和身后很长一段时间里默默无闻。直到 700 多年后，诗作才被英国诗人菲茨杰拉德发现，并衍译为英文，震撼世界文坛。波斯诗人的才华因此大放异彩，菲氏也因其传神的翻译而闻名遐迩。该英译本后来成为世界八十五种语言的翻译“摹本”¹。《鲁拜集》译本语种之多，堪与《圣经》媲美。菲氏创造性地把那些原本零零散散的四行诗编织在一起，构成了一个连续的、浑然一体的精美诗集。101 首译诗，环环相扣，着墨始于苏丹塔楼的朝霞，落笔于波斯草地的月光，生动而忠实地传达了波斯文学的精神。译文之美，以至于《诺顿英国文学选集》²(The Norton Anthology of English Literature)破例将其收入，从而跻身英国文学的神圣殿堂。

英文版《鲁拜集》也是中国学者翻译最多的诗作之一，胡适、郭沫若、李霁野、梁实秋等名家都曾翻译过《鲁拜集》，闻一多先生更是就《鲁拜集》的翻译问题撰写专文《莪默伽亚谟之绝句》³。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我国外文系的知名学者几乎没有不知晓《鲁拜集》的。

20 世纪 50 年代初，一位马来西亚华裔青年漂洋过海，赴麻省理工学院求学。在海轮上，他读到菲氏英译《鲁拜集》时，感情竟如同大西洋的波涛，汹涌澎湃，产生一种强烈的翻译愿望。这位青年名叫黄克孙，是麻省理工学院理论物理学方向录取的博士生。黄先生用不到三年的时间，便获物理学博士学位。期间，他还用七言绝句衍译了《鲁拜集》，油印诗稿

¹ 见邵斌书稿《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浙江大学出版社即出。

² Stephen Greenblatt et al (eds). *The Norton Anthology of English Literature*. Vol.2. W.W. Norton & Company, 2006.

³ 闻一多：莪默伽亚谟之绝句，《翻译研究论文集》，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4 年版。

在中国留学生中广为传阅¹。此诗集 1956 年由启明书局刊行，但译本很快绝迹²。2003 年，我在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做客座教授，与书林公司董事长苏正隆先生过往甚密。苏先生告知，他几经周折，凭旧刊上的英文名 Kerson Huang 联系上在麻省理工学院任教的黄克孙教授，于是有了书林公司 2003 年新版汉译《鲁拜集》的问世。

与鲁拜集的波斯原作者海亚姆一样，黄先生也是一位著名科学家，³他的汉译《鲁拜集》，在华文圈引起了极大的反响，好评如潮。台湾淡江大学外文系教授宋美璋于是评说：“译者对两种语言的掌握的确令人叹服……更时有神来之笔，能赋予异域之诗情以华夏之采饰。自迦音经费译到黄译，是一则文学的轮迴再生。”钱锺书先生更是做如下赞誉：“黄先生译诗雅贴比美 Fitzgerald 原译。Fitzgerald 书札中论译事屡云‘宁为活麻雀，不做死鹰’(better a live sparrow than a dead eagle)，况活鹰乎？”⁴能得到钱锺书先生如此高的评价，黄译之精湛由此可鉴。让我们取《鲁拜集》第 9 首，看黄先生超凡入圣的衍译：

Each morn a thousand Roses brings, you say:
Yes, but where leaves the Rose of Yesterday?
And this first Summer month that brings the Rose
Shall take Jamshyd and kaikobad away.

¹ 我手头有黄先生赠送的油印诗集译本和台湾出版的译本。2004 和 2007 年，黄克孙先生两次应杨振宁先生之邀，来清华做短期访问教授。我的学生因此有幸聆听黄先生谈诗歌翻译。

² 见苏正隆《鲁拜集》序，台湾书林出版公司，2003。

³ 黄克孙先生从麻省理工学院获博士学位后，去了普林斯顿高等研究中心，曾与杨振宁先生一块做研究。

⁴ 宋教授和钱锺书先生的短评参见书林公司《鲁拜集》封底。

闻道新红又吐葩，
昨宵玫瑰落谁家。
潇潇风信潇潇雨，
带得花来又葬花。

原文中 Jamshyd，又称 Jamshid，指古波斯王； Kaikobad 是波斯第二王朝的开朝君王。黄先生用花开花落来比喻朝代更替、政权兴亡，与《红楼梦》中黛玉以葬花来感叹人生如出一辙，取得了强烈的互文效果。如改用波斯外来语镶嵌于诗中，不但诗歌的首尾不能相顾，而且诗歌韵味也会消失殆尽。

衍译，好一个衍译。诗歌翻译因此而延异，翻译评论也因此而激活，艺术的生命也因此而焕发青春。

2000年初，香港中文大学童元方教授送上一篇讨论《鲁拜集》翻译的万字文，我稍作编辑后，很快发表在当时由我主编的《外语与翻译》杂志上，后来我还在该刊上发表了另一位《鲁拜集》汉译者黄果忻先生关于诗歌翻译的长文¹；2003年我在台湾邂逅黄译《鲁拜集》的出版人——台湾书林公司董事长苏正隆先生；2004年与译者黄克孙先生在清华园聚首；同年，华东师范大学举办全国语言学博士生论坛，我应邀做大会主题演讲：“衍译即延异：文学翻译的研究方法”。在此后的几年里，我先后在其他高校就衍译问题做演讲，甚至还在诗歌翻译教学一节中运用衍译法，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到了2010年底，清华同事覃学岚同志的《鲁拜集新译》²一书，请我写序；紧接着，我又应邀为邵斌同志的新著《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写序。一译一论，两书序言都请我捉笔，

¹ 黄果忻先生的最早译本叫《柔巴依集》，1982年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² 覃学岚：《鲁拜集新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10年版。

加上前面提到的种种巧合，仿佛一切都是由机缘促成。

邵斌同志本科专业并非文学，而是工学，但他自学英语，矢志不移。后来考上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硕士，得经名师指点，得窥学问之道。由于他有良好的人文素养，所以在毕业后短短的几年里取得了非常可喜的成绩，成为同辈中的佼佼者。他的《诗歌创意翻译研究：以〈鲁拜集〉翻译为个案》，从文化的角度探讨了诗是否可译的问题，在英诗汉译方面，率先提出“诗歌创意翻译”的概念，这些研究很有意义，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实践价值。尤其难能可贵的是，作者在搜集资料方面下了大力气，做到了语料翔实，论据可靠，案例研究做得到位。我希望邵斌同志不断奋进，在“诗歌创意翻译”方面取得更加深入的研究成果！

诗人“鲁拜”的本名是欧玛尔·海亚姆，他被誉为“神秘的《离骚》”“波斯的荷马”。但人们称他为“鲁拜”，是因为他的诗体形式——“鲁拜”由波斯语“拉比”而来，意即“四行诗”。海亚姆的诗作多为四行诗，每首诗有四行，每行押韵，每行字数不一，但每行的末尾字数相同。他的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在监狱度过的，因此他的诗作也常常带有忧愁和哀伤的色彩。

前言

林语堂在《读书的艺术》中写道：“一个人读书必须出其自然，才能够彻底享受读书的乐趣。他可以拿一本《离骚》或海亚姆（Omar Khayyam）的作品，牵着他的爱人的手到河边去读。如果天上有可爱的白云，那么，让他们读白云而忘掉书本吧，或同时读书本和白云吧。在休憩的时候，吸一筒烟或喝一杯好茶则更妙不过。”

海亚姆是何方人士？在林语堂的眼中，他的诗作居然能与屈原震古烁今的不朽之作《离骚》相媲美！白天以饮酒读书自娱、夜间以仰望星空为乐的11世纪波斯诗人欧玛尔·海亚姆，以天文学家、数学家名震当时，写诗只不过是他茶余饭后的休闲戏笔而已。然而正是这些名为“鲁拜”的四行诗，赋予了他不朽的声名。有一本海亚姆诗集的序言中有如下文字：你可能不太了解伊朗，但是你不大可能没听说过海亚姆。“鲁拜”是一种四行诗体，大多一二四行押韵，和我国的绝句类似，自波斯诗歌之父鲁达基以来，几乎所有的波斯重要诗人都写过鲁拜，但如今只要提到被称为世界文学瑰宝的《鲁拜集》，指的总是归在海亚姆名下的那些短诗。

海亚姆的影响无处不在。上文林语堂笔下令人神往的读书仙境，其实也是对《鲁拜集》中一首诗的中国式演绎：

树荫下放着一卷诗章，
一瓶葡萄美酒，一点干粮，
有你在这荒原中傍我欢歌——
荒原呀，啊，便是天堂！

海亚姆的诗在其本国已经沉寂数百年，直到700多年后的1859年，才被英国诗人菲茨杰拉德“挖掘”出来。海亚姆的鲁拜被他创造性地翻译成英语，轰动文坛，成了19世纪末最著名最流行的英语诗行。英译《鲁拜集》成了英国文学的奇葩、世界文学的精品，也成为其他各种语言竞相翻译的对象。据最新统计，

《鲁拜集》已经被译成 85 种语言，相关资料不下两三千种。有评论说：“菲茨杰拉德给了欧玛尔·海亚姆在英国最伟大的诗人中间一席永久的地位。”《鲁拜集》是“两位时空相距三千英里之远并七百年之久的诗人的最令人称奇的合作”，如此一来，两位诗人合为一体，海亚姆—菲茨杰拉德，成了完美而永恒的融合，再也分不出彼此，就像是牛郎织女一样的双子星座。

《鲁拜集》的英译至今仍是译界啧啧称奇的神来之笔。在“诗不可译”的神话阴霾下，它几乎成了打破这神话的唯一经典案例。人人都承认菲译的成功，但很少有人理解它成功的奥秘。多少人把这种成功归结于一种神秘的力量：“海亚姆是菲茨杰拉德的前身，菲茨杰拉德是海亚姆的投胎转世”；“或许欧玛尔的灵魂于 1857 年在菲茨杰拉德的灵魂中落了户”。又有多少人责难菲译，认为其译诗不是翻译，而是创作，甚至模仿本特利批评蒲伯译的荷马史诗的口吻说：“这是好诗，但你千万不要把它叫做海亚姆。”显然，这是过于僵化地看待翻译中的“忠实”问题，任何译作都包含了一定的“作”的成分。本书作者提出菲译是翻译的一种：“衍译”，即“衍生其义而译之”。这是一种有效的译诗途径，将原文的语境加以引申发挥，企图将翻译与创作熔于一炉，是在互文性基础上的带有创作特点的创意翻译。

菲译鲁拜就像是一个大磁场，吸引着众多诗歌和翻译爱好者。而对中国研究者来说，《鲁拜集》的汉译更是不同寻常，它可以说是中国百年英诗汉译史的一个缩影。第一个翻译鲁拜的是新文学的开创者——胡适，两首转译的菲译鲁拜收录在中国第一部新诗集《尝试集》，此后译诗的名单可以列出长长的一条：郭沫若、吴宓、闻一多、徐志摩、刘半农、林语堂、张采真、梁实秋、朱湘、李唯建、吴剑岚、钱锺书、孙毓棠、李霁野、李竟容、潘家柏、黄克孙、邓均吾、陈次云、孟祥森、施颖洲、黄杲炘、虞尔昌、飞白、柏丽、屠岸、程侃声、傅一勤、江日新、张晖、邢秉顺、张鸿年，等等。这其中诗人，有学者，也有革命烈士、外交人士、历史学家，甚至有物理学家和水稻专家！有新文学运动的旗手，又有旧文学的守护者；有浪漫主义诗歌的代表，又有提倡格律的新月派诗人。现当代文人在其作品中提及《鲁拜集》的，更是不胜枚举，郁达夫、成仿吾、郑振铎、梁宗岱、梁遇春、朱光潜、卞之琳、臧克家、施蛰存、冯亦代、季羨林、唐德刚、许渊冲、董桥、周策纵、叶嘉莹等。金庸的小说《倚天屠龙记》里，女主人公小昭反复吟唱的一支小曲：“来如流水兮逝如风，不知何处来兮何所终”，也来自《鲁拜集》。也许我们应该反过来问：现当代还有哪位诗人学者没和《鲁拜集》发生点关系？

《鲁拜集》是英诗汉译各家实践自己诗歌翻译理论的试金石，每一派都想通

过翻译《鲁拜集》来展示自己的译诗主张。从胡适、郭沫若的自由体诗的译法到朱湘、屠岸和黄杲炘的追求形式对等的译法，以及李霁野、黄克孙和柏丽等人的绝句译诗，体现了百年中国翻译界对译诗的探讨和译诗理念的变迁。《鲁拜集》的汉译是和中国的译诗理论携手成长的，很多时候中国译诗理论的探讨就是以《鲁拜集》为对象展开的。从这个角度来说，《鲁拜集》是镜子，照出了中国译诗界的百年风云变幻，一部《鲁拜集》，一部百年译诗史。通过《鲁拜集》翻译的个案，来考察英诗汉译的理论，以小见大，是本书的最大目的所在。

《鲁拜集》最重要的价值自然是它作为诗的价值。优美的诗，能够打动人、启发人，给人以力量和慰藉。物理学家黄克孙以七绝来译鲁拜，风靡台湾。“卿为阿依歌瀚海，茫茫瀚海即天堂”等句，文科学生背得出的大有其人。台湾网络小说中还有集句诗如下：“君问归期未有期，潇潇风信潇潇雨。劝君更尽一杯酒，一谢花魂再不香。”其中二四句就来自黄译鲁拜，把它和王维、李商隐的诗放在一起，似乎也不见逊色多少。怪不得有评论认为：黄译《鲁拜集》可登堂入室进入文学史，成为中国文学的一部分。读菲氏英译，读优美的汉译，那种愉悦感，或许没人比曾任美国驻英大使约翰·海伊在1897年“欧玛尔·海亚姆俱乐部”的讲演中说得更好了：“我永远忘不了第一次读到菲氏译诗时的情景。济慈在他的《初读查普曼译荷马有感》一诗中替大家道出了这种普遍的心声：‘于是我感觉就像天空的守望者 / 当一颗新行星游进了他的视野。’”

这颗行星何时游进了我的视野？2004年1月，我读到郭沫若译的《鲁拜集》，后来曾在网络上地毯式地搜索过黄克孙的译诗。直至2009年搜集全了它大部分汉译版本，再加上数百种英文资料，我才开始下笔来写我心爱的《鲁拜集》（相关资料多达数千种，汗牛充栋，研究者恐怕一生也无法收全，这是遗憾，也是无奈）。丁尼生曾把海亚姆比作太阳，菲茨杰拉德比作行星。如果菲氏是行星，那么汉译者就如同月亮了，我就是在太阳、行星和月亮的光辉里，静静地读我的鲁拜，写我的鲁拜故事。这本小书，就是我在读书之余的点滴记录，献给海亚姆和菲茨杰拉德以及众多的《鲁拜集》汉译者。

邵斌

2009年中秋节

于杭州中河登云桥畔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1.1 “创意翻译”概念的提出	3
1.2 “创意翻译”的典型：《鲁拜集》传奇	7
1.3 《鲁拜集》翻译研究的意义	14
第二章 《鲁拜集》源语文本研究	22
2.1 渺不可寻：《鲁拜集》作者之考证	22
2.2 上下求索：海亚姆哲学思想探源	27
2.3 妙笔生花：海亚姆诗歌评述	35
第三章 《鲁拜集》英译研究	44
3.1 诗人译诗：菲茨杰拉德英译《鲁拜集》	44
3.2 二次创作：菲译《鲁拜集》探微	52
3.3 宁为活麻雀，不做死老鹰：菲茨杰拉德的翻译观	65
第四章 《鲁拜集》百年汉译研究	73
4.1 异彩纷呈：《鲁拜集》汉译概述	73
4.2 议论纷纭：《鲁拜集》汉译研究	85
4.3 译名之争：是“鲁拜集”，也是“柔巴依集”	94
4.4 天才乱舞戏笔墨：郭沫若初译《鲁拜集》	101
4.5 冥冥有手译天书：黄克孙衍译《鲁拜集》	108
4.6 亦步亦趋费苦心：黄杲炘形译《鲁拜集》	115
4.7 各显神通：《鲁拜集》其他译本述评	123